

以“慎”立本 以“行”致远

——召陵区人民检察院“慎·行”检察文化品牌建设纪实

■本报记者 张丽霞 薛宏冰 通讯员 夏华 李琳

汉字是中华文明的载体。在中华文明浩荡的历史长河中,东汉汝南召陵(今河南漯河)人许慎倾尽二十余年心血著成《说文解字》,被后世尊为“字圣”“字学宗师”。其故里漯河也因此成为中国汉字文化名城。

在这片文化底蕴深厚的土地上,召陵区人民检察院从许慎治学精神中汲取智慧,于2021年以行政检察为切入点,创建“慎·行”检察文化品牌(以下简称“慎·行”品牌)。

“慎·行”二字,既呼应许慎之名,又有审慎笃行之意。该品牌上承许慎“正本清源、求真务实”的治学精神,下接检察工作履职实践,形成“慎于思、慎于权、慎于微,行于公、行于民、行于责”的品牌积淀。这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新时代法治实践中的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

五年间,“慎·行”品牌从行政检察出发,向刑事检察、公益诉讼、民事检察延伸——2起案件入选最高人民检察院典型案例,9起入选省人民检察院典型案例,相关经验被最高人民检察院、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办转发。

近日,召陵区人民检察院凭借“慎·行”品牌在2026年全省检察机关文化品牌征集展示活动中被通报表扬,该品牌被评为“河南检察文化品牌”。



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杜永召(中),召陵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刘朝阳(右一)到企业走访调研

创建品牌,从文化溯源到业务延伸

“品牌创建伊始,我们便成立品牌创建领导小组,将品牌创建纳入年度重点工作,建立季度推进、半年评估、年度考核机制。”召陵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刘朝阳介绍。

机制落地,品牌方向也随之清晰——从行政检察出发,向刑事检察、公益诉讼、民事检察延伸,形成“四大检察”融合履职格局。

作为漯河市知识产权集中管辖院,召陵区人民检察院成立知识产权检察办公室,实行“四大检察”融合履职,打造知识产权保护“漯河样本”。2026年4月,漯河市知识产权检察保护工作站揭牌。揭牌仪式上,召陵区人民检察院与市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签署合作框架协议,建立线索互通、案件联动、专业互助、宣传共治四项常态化工作机制。

该院在全省率先开展“府检联动”工作,并依托这一机制,与公安、人社、住建等部门会签根治欠薪机制,把过去的“各管一段”变成“协同作战”,让农民工讨薪不再多跑腿、反复跑。该院还建立“检护知创”知识产权多元立体履职机制,在市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设立知识产权检察联络站,把检察服务送到创新一线,让企业在“家门口”就能获得法律支持。

从许慎“正本清源、求真务实”的治学精神,到“四大检察”融合履职的业务布局,“慎·行”品牌完成了从文化溯源到业务延伸的落地。

多想一层,一个细节牵出全国典型案例

某农业物资销售公司因拖欠工人工资被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处罚。法院准予强制执行后,未查到该公司有财产可供执行,于2022年5月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2023年9月,市人民检察院发现该案线索后,移交召陵区人民检察院办理。召陵区人民检察院经审查,依职权启动监督。

承办检察官卢国利翻查执行卷宗时发现一个关键细节:公司注销的时间在执行立案之后。

检察官继续追查:公司注销,股东有没有依法清算?如果没有清算,股东就应承担责任。人社部门有没有跟进监管?如果没有跟进,欠薪保障机制就存在漏洞。

随即,该院发出检察建议书:向法院建议追加股东为被执行人,向人社部门建议完善欠薪保障机制,向相关部门建议建立信息共享机制。最终,三名股东被追加为被执行人,欠薪问题得到实质化解。

该案被最高人民检察院与全国总工会联合评为根治欠薪典型案例,系河南省唯一入选案例(全国仅4件)。

“办案不能只看卷宗,还要多想一层:群众的问题是否真正解决了?”这是召陵检察官经常说的一句话。办好案子,并不只是卷宗归档、程序终结,还要设身处地想一想:案子结束以后,群众的生活如何继续?正是这样的“每案必究”,让法律条文有了可感知的温度。

数字检察领域,该院运用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开展

耕地保护监督,督促追缴耕地占用税及滞纳金510余万元,该案例入选河南省大数据法律监督典型案例;高标准农田专项监督整改农田设施损毁点位251处。

多追一环,从一双假鞋到32人全链条追责

两双外观几乎一模一样的皮鞋摆在办案检察官陈娜面前:一双是漯河北土军需企业的正品,另一双是查获的假冒鞋。

2022年11月,召陵区人民检察院受理许某某、侯某某等人假冒注册商标案。两名犯罪嫌疑人自2018年起,未经授权,4年间大肆生产假冒本土军需品牌皮鞋、劳保鞋并对外批发。公安机关现场查获假冒鞋品17180双,涉案流水达165万余元。两名主要犯罪嫌疑人被依法提起公诉。法院以假冒注册商标罪分别判处二人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主要涉案人员被判了,案子却没结。制假4年,鞋底、商标从哪儿来?假鞋卖到了哪里?检察官对着供货单据、资金流水、物流清单一页页翻、一笔笔追,最终锁定上游供货商,并引导公安机关追查至原料供应、成品加工、多层分销等环节,连根拔起整条黑色产业链。全案涉案总金额达521.5万元,上下游32人被依法追责。

32人,不能“一刀切”。对组织生产、大额供货的核心人员,该院坚决起诉;对底层销售人员,则结合认罪认罚、退赃退赔情况依法相对不起诉。不诉不等于放任。该院运用刑行反向衔接机制,将不诉线索移送市场监管部门,建议予以行政处罚;督促退赔50余万元,联合公安、市场监管部门集中销毁上万双假冒鞋品。

提审时,涉案人员李某红着眼问:“大家都是这么干的,怎么就偏偏抓了我?”这句话让检察官陷入沉思。个案虽已办结,但行业内“大家都是这么干”的现象若得不到遏制,同类案件仍可能反复出现。为此,召陵区人民检察院依法向相关部门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建议全域排查、常态化巡查,强化法治宣传。职能部门迅速响应,清退侵权货品,完善监管台账。不久前,该院对企业进行回访时,企业销售部门负责人说:“重拳出击打击犯罪,综合治理优化营商环境,召陵区人民检察院真正做到了‘办理一案、震慑一片、规范一业、治理一方’,成效明显。”

今年“3·15”前夕,召陵区人民检察院联合公安、市场监管部门,将收缴的上万双假冒鞋品集中公开销毁。



检查收缴的假鞋

企业代表、区人大代表现场见证。“看着假鞋在火光里化为灰烬,我们很振奋。烧掉的是假冒产品,燃起的是对正品的尊重、对匠心的敬畏。检察机关和公安、市场监管部门集中销毁是对守法经营企业最有力的保护。我们将继续配合执法司法部门,共同筑牢知识产权保护防线。”企业代表王先生说。

机制托底,让品牌立得住

案子办到哪儿,“慎·行”品牌就“跟”到哪儿。品牌要立得住、走得远,不能靠单点突破,而要靠机制托底、制度扎根。

行政检察领域,该院在全省率先开展“府检联动”工作,建立“任务清单+党政督办+数治推进”三位一体工作机制,相关经验被最高人民检察院、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办转发。

知识产权保护方面,依托全市知识产权案件集中管辖优势,该院创新探索出知识产权行刑反向衔接审查模式,形成“刑事不诉、行政不漏、权益保障、营商优化”的改革实践样本,打通知识产权保护与行刑反向衔接关键环节,为漯河打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注入检察动能。

公益诉讼方面,该院通过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发现线索,督促税务机关追缴税款,相关大数据监督案例入选省人民检察院典型案例;建立“府检联动”机制,与相关行政机关常态化协作,形成公益保护合力;依托“益心为公”检察云平台拓宽线索发现渠道,并依托特邀检察官助理的专业优势,提升疑难复杂案件的精准监督能力。

民事检察部门充分履行依职权监督职能,持续加大虚假诉讼惩治力度,精准甄别当事人恶意串通、虚构纠纷骗取民事裁判的违法行为,依法纠正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的虚假诉讼。该院办理的“金某某与杨某某虚假诉讼监督案”经提请抗诉后,审判机关对虚假调解书予以撤销,保障受害人50万元赔偿金顺利执行。该案被省人民检察院评为典型案例。

“品牌要立得住,不能只靠办几个案子,更要靠机制托底。”刘朝阳告诉记者,召陵区人民检察院把“每案必究”融入检察办案标准,推动“检护知创”覆盖辖区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慎·行+知识产权”“慎·行+公益诉讼”“慎·行+未检”等子品牌,打造“1+N”品牌矩阵。

字圣故里,文脉悠长。当每一个案件都经得起“每案必究”的追问、每一次监督都如许慎解字般溯本清源时,法治的根基便在这片土地上扎得更深更实。



联合民警办案



走访了解群众诉求



漯河市知识产权检察保护工作站揭牌现场



为相关部门送检察建议书



举行检察开放日活动